

目 录

总序：	袁 鹰 1
序：关于赵月斌的三点意见	朱向前 1

卷 一

逍遥与沉迷	3
从乡村歌手到大话英雄	19
叫喊或命名：走向拯救之途	50
朝向北窗的省思	83

卷 二

置身于苦难中的黑色英雄	95
-------------------	----

承受与挣扎	115
苏童的多米诺骨牌	132
芥川龙之介小说读解	157

卷 三

事实·现实·真实	177
当文学遇到现实，当现实遭遇主义	199
究竟是谁中了毒？	216
到灯塔去？在深渊中？	226

卷 四

我们何以求生，何以爱	237
上了岸，何去何从？	249
只想看到活生生的人	255
活着的罪过与福祉	265

卷 一

逍遥与沉迷

——胡河清*论

海尔-波普彗星已在天际缱绻多日，我今天才想起去看它。仰目注视天边那遥远无助的惨淡时光，想及今夜要走近的胡河清君，心中不免怆然！胡河清如流星在夜空划过，他惊动的只是那些在深夜仰望苍穹的人。

先前隐约听说胡河清之死时我还未有多少触动。也许是年轻的我已把诗人自杀看成了生命的绝响，像海子那样，他的死自有他的理由。可是当我偶然翻读胡河清君留下的文字时，立时觉得相识恨晚，枉然自嗟。胡河清的文章写得灵醒俊逸，才气、学识、人品俱超乎凡俗，是为吾辈之高标也。按胡君惯用之法，我一再瞻其遗相，看到的是他稍髻的头发、宽广的额头、清明的眼神和微翕

* 胡河清（1960～1994），文学博士，生前执教于华东师范大学。著有《灵地的缅想》、《真精神与旧途径——钱钟书人文世界探幽》及遗作集《胡河清文存》。

的双唇，我看到了他的直截与持重。胡河清锐不可当，又脆弱如冰。这倒也应了他一再推崇的所谓“生命的悖论状态”：

中国历史上有这样的传说，具有天才领袖异禀的大人物，往往倒有几分女气的。^①

……男性性别的极限化也会导致女性意味的渗透。^②

庄子就是这样一位稍有些女性意味的美男子。^③

——胡河清称之为“双性人”。由此称“贾平凹对男色的敏感流露出他身上有一种女性化的温柔”^④。而称女心理学家耿文秀身上有“一种男性的伟岸正气”^⑤。这确实是胡河清本人的夫子自道，纵观其文其人，一方面他有一般男人所难及的阳刚之气，另一方面又有类似女性的那种没来由的“羞涩和温柔”^⑥。

① 胡河清：《双性化：生命的悖论状态》，《胡河清文存》，上海三联书店1996年版，第275页。

② 胡河清：《贾平凹论》，《灵地的缅想》，学林出版社1994年版，第43页。

③ 胡河清：《〈灵地的缅想〉自序》，第6页。

④ 胡河清：《贾平凹论》，《灵地的缅想》，第44页。

⑤ 胡河清：《双性化：生命的悖论状态》，《胡河清文存》，第275页。

⑥ 这一说法来自张炜：“我渐渐发现了一部分人的没有来由的羞涩。尽管岁月中的一切似乎已经从外部把这些改变了、磨光了，我还是感到了那种时时流露的羞涩。由于羞涩，又促进了一个人的自尊。”“另外我还发现了温柔。不管一个人的阳刚之气多么足，他都有类似女性的温柔心地。他在以自己的薄薄身躯温暖着什么。这当然是一种爱心演化出来的，是一种天性。这种温柔有时是以相反的形式表现出来的，不过敏锐的人仍会察觉。他偶尔的暴躁与他一个时期的特别心境有关，你倒很难忘记了他的柔软心肠，他的宽容和体贴外物的悲凉心情。”参见张炜：《羞涩和温柔》，《张炜名篇精选·散文精选》，山东友谊书社1993年版，第93页。

他兼采阴阳二气修炼自身，以图至善至美，然骨子里有相克相毁的精髓，致使命数无家，皈依了“缅想的灵地”。

也许我能顺着这条线索走近胡河清君，走进他的现实生活和精神世界。

二

胡河清的“血地”在陕西的黄河之滨，祖籍安徽绩溪曾有过一代朴学（皖派）大师戴震（东原）。这更让我惊异地记起八年前卧轨而去的海子，也是安徽（长庆）人氏，再依胡河清君神秘的地缘说，似乎又有理不清的由头。海子过黄河离开家园居北方都市北京，河清渡长江离开“血地”居南方的都市上海。海子隐郊县农舍，河清隐百年古楼。比河清小四岁的海子（1964～1989）早他五年去了，那年我十七岁，也正热烈地写“天空太低太低/我高高昂起的头/被不止一次碰破”之类的诗。海子的死让我初窥生命之无常，便也写下“遗书”，为“活着，还是死去”苦闷良久，终究自觉无趣，只得强作洒脱，渐至释然。现在，胡河清君又决绝而去，我一再扼腕痛惜，却再无追崇之意。

读《灵地的缅想·自序》好像觉得是胡君有意弃世的绝命之辞。他用近一万五千字的篇幅追忆了自己的“一生”，难道没有自奠的味道吗？最初“崇拜科学”的胡河清以为科学的未来也许会用实证的方式提供诸如宇宙有没有边际、人死后灵魂的去向等形而上问题的答案。可他最后却被“叶子发黄”的古书和大运河畔的古老房子熏染得“作出了生平最困难的决定”：与文学相伴终生。

这意味着胡河清悲剧命运的开始吗？他从陶渊明的《归去来兮辞》触发了一种“隐士的暮气”；他上大学后从图书馆借的

第一本书是《庄子》，想在老庄哲学的净水中洗涤自己的心灵；他迷醉中国古典诗词，欣赏“日暮江岸送行舟”的惆怅意境；他被《黄帝内经》打开了“天眼”，沉浸到充满灵魂传说的遐想之中；他研读佛典，由失眠而安眠，洞见了佛法的伟大；他还修习了《易经》，强调《易经》代表着一种宏大的审美境界。

戴震曾有言曰：“仆闻事于经学，盖有三难，淹博难、识断难、精审难。”^① 胡河清“游心”于古人的智慧与气韵之中，可说“淹博”、“识断”、“精审”皆有其法旨，故一与当代文学相契合，便生机勃勃，光彩照人。原来“心如古井，矢志于中国古典学术文化研治”的胡河清，其实更热诚地瞩望着中国文学的未来。他预言着“中国全息现实主义”的诞生，发现自己“古典式的恬淡心境也许不能保持很久了”。

由此，胡河清走向的是“梦幻、缅想”——这样能否弥补“游历上的不足”？

在二十页的《自序》中，胡河清一再提及他的“曲折经历”：

我满月时就离开了那块大西北的“血地”。

我从小就居住在上海一所历史悠久的公寓里。童年时代时常被剥落的粉墙上爬行的光斑所惊起，似乎四周潜伏着难以计数的幽魂。

我在大约十五六岁的时候，又回到了生养我的地方。我当时穿的衣服在班上是最褴褛狼狈的，这可以充分表现出家境是如何的凄凉。我幼小的年纪，挑起了家庭中几乎所有的生计。

① 转引自：曹聚仁：《中国学术思想史随笔》，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6年版，第266页。

少年时代的艰辛……

突如其来的身世变故使我失去了涉足高峻深远的
灵地探险、游历、朝圣的机缘。

忆及自己的前半生，风和日丽的良辰美景甚少。

我无缘探究胡河清的家世，单从这些文字即可看出他的经历之“苦”及内心之“苦”。“凄凉”、“艰辛”、“变故”之类的字眼表明他对生命之苦实在不堪重负。据胡河清的朋友王海渭回忆，他在1986年已发生过一次精神危机，并留下了“我自杀之志是因为要还我清静正身”的遗书。黄河之子胡河清对“死”可以说早已置之度外，只是或早或晚的问题。他说出“心苦”、“厌世”、“乏生趣”的时候或已注定了三十四岁的生命已不可挽留。

我一再翻检他留下来的两本书，试图发现一些什么，我知道胡河清绝不是畏惧生活，他只是因为太热爱这个世界才决然而去的。两千多年前屈子投江是出于“怀乎故都”，而活得洋洋得意如郑袖之徒恰恰是故都的出卖者！真的是好人难活吗？世俗社会是一个人的前定，谁也无法逃避。有苟活者，有抗争者；有平庸之徒，亦有不凡之辈。死者已矣，人间世还是要一代代地活，问题是：如何活下去？

胡河清曾就此比较过王国维与钱钟书：

王国维有西方理想主义者正面惨淡人生的严峻性格，却无其“立意在反抗，指归在动作”的抗争勇气；又有东方佛学视尘世为悲苦心狱的阴冷，而无其既知善恶如形影之相随则诸是非于一体的圆滑。诚所谓聪明过头，自寻烦恼。此王国维之所以终于弃世者故也。

较之于王国维，钱钟书的“痴气”似乎要稍少一

点。……钱钟书在对人情的激忿与对宇宙之“悲志”上均不减于王氏，但幸而他有一种将人生的丑恶、缺憾转化为审美形象的特殊本领。^①

李劫在《胡河清文存》序言里称胡河清为“当代文化的共工篇”，并将其与王国维的自沉相提并论，这除了肯定胡河清之死的文化意义外，恐怕还有嗟叹他重蹈王国维死路的深意。胡河清指出了王国维弃世的文化渊源，同时也为自己结束生命埋下了伏笔。胡河清是这片土地上孤独的婴儿，他有赤子之心而无护心之镜，他一再谈起“审美”，最终却没有拥抱审美的人生。

三

胡河清内蕴深厚、感情挚烈，这一点无论是读他自己的文章还是友人的回忆都能看到。他作为学者，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忘不了的是一个“情”字。朋友们忆及往事，莫不谈起胡河清重感情，他把仅有的两个杯子分一个与友人，他赠友人以远游时拍的风景照，他画一竹一梅与友人共享，或与友人长谈而不知倦……他的人情味每每显于言行，给人带来欢乐和遐想。而另一方面胡河清又爽直尖锐，不惜给人白眼，当面斥人为“海派”，或在文中明言不喜欢某人某文，真是快人快语不留情面。胡河清不是不洞悉“世事”，可他还是依然故我，悠哉论文，自在做人。

综观胡河清为文，多为阐释自我，他恣肆汪洋的论述往往超越了持论之文而另创天地。他不是采用学究式的方法进行挖

^① 胡河清：《钱钟书论》，《灵地的缅想》，第94～95页。

掘，他的评论活脱就是对“本文”的再创造。胡河清如一探险者，不觉中已孤身一人走进一片幽远和神秘，走入了“缅想的灵地”。这时的胡河清是赫文斯定一般的英雄，我们单看他“在中国西北部天寒地冻的山间长途骑自行车旅行，在零下十多度的冬天打开窗户睡觉”^① 这样的举动，即表明了胡河清的冒险精神和顽强性格。表现在文风上，胡河清更如金庸笔下的独行侠，他持笔如剑，既舞出狂草般的美，又在要害处显身手。胡河清是颇有修为的“匣中剑”。他每每在文字间自鸣心曲，不忘有所寄托，毕竟他是托了文学之梦在梦游啊！正如《易·系辞》所言：“夫乾，其静也专，其动也直，是以大生焉。”观胡河清之文风气脉，确乎如此。这时他乐观积极，不露一点颓象。

胡河清不止一次地表露他的美好心愿，证明他骨子里实在是一个诗人。无论是谈到东方文化圣手钱钟书，还是论及武侠小说高手金庸，他都是以发现美、展示美的角度出发，给人以美的兴味。钱钟书谈艺的风度，金庸小说的诗性氛围，成了胡河清研究的方向，也在很大程度上使他受益，这明显地体现在他的文辞风格上。

胡河清极推重钱钟书的《谈艺录》和金庸的十四部武侠小说，认为它们是“叩开中国古典艺术文化宝山之门的钥匙”^②。

钱钟书在《谈艺录·序》中说：“《谈艺录》一卷，虽赏析之作，而实忧患之书也。……苟六艺之未亡，或六丁所勿取；麓藏阁置，以待贞元。时日曷丧，清河可矣。”可见《谈艺录》实在是钱钟书自视甚高之作。他之所谓“麓藏阁置”正如胡河清所持观点相同：“许多古典文学的大师都是靠‘藏之名山，传

① 胡河清：《〈灵地的缅想〉自序》，第6页。

② 胡河清：《中国文化的诗性氛围》，《胡河清文存》，第199页。

之其人’而传世的。”^① 胡河清之于钱钟书，或正为其书之传人，他的博士论文《真精神与旧途径——钱钟书人文世界探幽》正是对钱钟书所期“时日曷丧，清河可矣”的回报。为此，钱老还以抱病之躯致函河清：“‘刁无锡’称，大有追寇入其穴之致；整篇亦诙诡多风趣，不同学院式论文。然不才为博士论文题目，得无小题大作，割鸡用牛刀乎！惺惺不胜，草此报谢。”^②

胡河清指明了钱钟书谈艺风度的“逸兴”与“沉哀”，实在是看出了钱氏的魅力之所在。若非“逸兴”，不见其情致；若非“沉哀”，不见其深厚。唯二者融贯，方见真功夫也。

然胡河清虽知其为文而不知其可为人，他自顾追求“逸兴”而忘了用“逸兴”拂去“沉哀”。胡河清在好多处提到了《周易》睽第三十八，指出了此卦所含的对立统一的诗意特征。就此，钱钟书亦有论述：“睽有三类：一者体乖而用不合，火在水上是也；二者体不乖而用不合，二女同居是也——此两者皆睽而不咸，格尔不贯，貌合实离，无相成之道；三者乖而能合，反而相成，天地事同，男女志通，其体睽也，而其用则咸也。”^③

那么胡河清属于哪一类？他也明白“知其雄，守其雌”的微言大义，却没有守护好自己的薄弱之处，一任生命走向终极走向灵地。胡河清阴阳二气乖而不合，窃以为他骨子里藏着太多的幽怨和悲观，只是在文章中极少显露而已。或许这与鲁迅先生当年的处境相同，他一方面呐喊，一方面彷徨，他也失望也颓丧，却于文字间立铮铮铁骨，以责任和良心对待世人。胡河清不会没有这种倾向，他文字里的坚强实乃对古楼里的苦闷所做的救援和慰藉。他寄兴文章，是为逃避心灵的重压。可这

① 胡河清：《面对诺贝尔奖》，《胡河清文存》，第97页。

② 钱钟书：《致胡河清信》，转引自《胡河清文存》第178页。

③ 钱钟书：《管锥编》，中华书局1994年版，第26页。

种重压来自哪里？是周围的环境周围的人吗？你不能排除气候的影响，而最不容忽视的还是胡河清本人。

我曾在 1996 年写过这样一句话：人在最孤独时自觉地返回内心，观照自身，他在自己心里流浪，他在最绝望之际终会找到生存之根。胡河清是生存的智者，他不可能过多地寄希望于外部世界，请求外部力量去救护他，他只能向自己求援。虽然他有那么多至诚至爱的朋友，也不能拯救他的心灵。胡河清太看重了生命，太看重了生命中的苦难。苦难使他骄傲，又成其拖累。他想超越痛苦，却使痛苦成了去也去不掉的“疖”。^① 这倒令我想起了尤凤伟的小说《除夕》：宿命的棺材存在着，人想活；而革命的棺材烧掉了，人却想死。主人公看重的是棺材，不是生死。胡河清呢？他看重的是痛苦，不是生命。胡河清观照自身时找到的生存之根之死亡！海德格尔说“死植根在烦中”^②，死作为终点消解了个体痛苦延伸的可能。

所以胡河清选择了死？

可他那么热爱生命，热爱文学：

我……愿意……做一个中国文学的寂寞守灵人。
天似穹庐，笼盖四野，等到那血色黄昏的时刻，兴许我也不得不离开这一片寂寥的方寸灵地。如果真有这一日，我的心情该会多么惆怅呀。^③

可他还是离开了。

① 胡河清：《马原论》，《灵地的缅想》，第 17 页。

② [德]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陈嘉映、王庆节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87 年版，第 251 页。

③ 胡河清：《〈灵地的缅想〉自序》第 14 页。

由此我愈加怀念海子。海子在《王子·太阳神之子》里说：“我恨东方诗人的文人气质。他们苍白孱弱，自以为是。他们隐藏和陶醉于自己的趣味之中，他们把一切都看成趣味，这是令我难以忍受的。”^① 胡河清的“趣味”正在于他创设的艺术情境。他在艺术中永生，也在艺术中寂灭。可以这样说吗：海子死于对“趣味”的逃避，而胡河清正死于对“趣味”的沉迷。

胡河清曾在《史铁生论》中说：“对一个艺术家来说，艺术将不再仅仅是一种自我安慰之道，而是一种寻找生命意义的方法。”胡河清视之为灵地的文学是他寻找生命意义的一种方法吗？在他文风如剑的外壳下，隐藏着他的志趣，也暴露出他的弱点。胡河清虽自明是鲁迅所称“青年不可读古书”的反面例子，并未从古典经籍中脱身走出，他浸淫于“《易》，无思也，无为也”，“梵音海潮音”及术数相法中，像复活在龟甲竹简中的末世精灵。他为中国文学守灵，无形中已被一双魔爪俘获。胡河清太钟情太迷恋古典与神秘，他自命以传统文化为切入角度的当代文学研究本身，就是他试图复活儒术道玄的张本。且看他赞赏孙犁的“谦退”（“儒”的优容性格），马原的佛学义谛，阿城的道家哲学，其实质是努力拉着这些作家进入他的言说范围，试图宣扬他在古文化中所汲取的“千瓢水”。这不能说不是善良的意图，胡河清的确还想发挥他文字的教化作用，他还是以“介入”的姿态写作的。

然而你能说胡河清对古典文化的认识不客观吗？非也。单从他批评相术、气功的文字就可看出胡河清实在是看透了某些故弄玄虚的东西实在是骗人的把戏。再如：

^① 海子：《诗学：一份提纲》，《海子诗全集》（西川编），作家出版社2009年版，第1047页。

首先，像《易》、《老子》、《内经》等虽然包涵着相当高深的智慧，但它们毕竟是建筑在猜测和直观经验基础上的，因此较之现代科学还存在着极大的距离。其二，由于长期封建社会的僵化思想模式的束缚，中国远古时代所有的伟大精神文化已经停滞不前且受到严重歪曲……

因此我认为，文学家对道家应持的态度，同对待中国古代的其他学说一样，必须划清它具有高超智慧的部分与封建性糟粕部分的界限……①

我不认为胡河清已自觉把握了古典要义，相反，他在有清醒认识的前提下进入了对古典文化的沉迷。他沉迷在《周易》所建构的庞大先验论神秘体系之中而无法自拔，开口必言“易”，似乎一切都可纳入阴阳八卦的玄机之中。他论贾平凹时，说“西北乃乾位所在，为八门中两个吉门之一的天门。而‘贾’字就姓得巧。拆开来看，无非就是西部的宝贝”。“‘平凹’两字的寓意大概更复杂了，据我的看法，这中间也含有‘阴阳’的意思。”②照此思路，“胡河清”之姓“胡”恰为“古代的月亮”，古代的月亮照临现代的大地，不凄寒才怪呢！他从杨绛、钱钟书夫妇收藏《牙牌神数》推想钱杨夫妇一定还藏着更多的对于人生、宇宙的玄想。他还持着一种地缘论。如汪曾祺，高邮人。于是胡河清想到了高邮曾有秦王子婴、张士诚、吴三桂及秦少游。于是高邮作为中国古代文化中心王域之一的地利形势给汪曾祺提供了独特的视点，而汪曾祺小说中其实也隐带着

① 胡河清：《论阿城、马原、张炜道家思想的沿革》，《灵地的缅想》，第155页。

② 胡河清：《贾平凹论》，《灵地的缅想》，第38～39页。

秦少游的流风遗韵。说来这也是胡河清的一种风格，我在文章开头不也联系到了戴震和海子吗？此想作一闪念则可，若深陷其中，失矣。

胡河清不仅以此为文，且以此关己。他一再申明自己的大限为三十，从名字上得出“河清”无望，生命难再的结论（黄河怎么能清？俟河之清，人寿几何？）。他批判术数相法实骗人之道，却在《灵地的缅想·自序》开首就说：

在三十岁的时候，我有幸碰到一位密宗高人，她见了我就大嚷：你怎么倒是活下来了？你这人要是——一直呆在“血地”是很难存活的呀。这倒似乎说得有点入谱了。因为我满月时就离开了那块大西北的“血地”。如果继续呆在那儿，便正好凑上三年自然灾害席卷黄土高原的时代，一切就很难说啦。

——紧接着胡河清又作看似轻松的转折：“当然从小斗雪傲霜，身子骨比现在锻炼得更结实也未可知。”虽然如此，仍然难以掩饰他内心的归属意识，他是在默领，他是已卜定大限之日的花瓶，他惊诧地欣赏着花瓶的完好无损却失手把它打碎了。

实际上胡河清已陷入神秘主义的谶纬学说旋涡之中，他以此解读文章、人生，怎能不失之于臆断、痴想。胡河清试图以此超越学院教条，并师法金圣叹老先生，以小说笔法论文，这不能不说是文章做法之一途，可我又觉得这其中有标新立异的成分。胡河清像生不逢时的世外高人那样念念有词，不时发出惊人语，说它诡奇倒也诡奇，缺少的还是服人之理。胡河清苦心经营的国学大业，实乃一太虚幻境，它开了胡君的“天眼”，又蒙蔽了他的心灵。《易·系辞传》曰：“夫坤，其静也翕，其动也辟，是以广生焉。”胡河清略显矜持的外表下藏着他收缩太

紧的心，他的阴柔之气太盛而处于静止封闭状态，拒绝了更生、突变的机会。特殊的个人际遇和文化背景使胡河清在劫难逃。

四

我不知胡河清是否曾有过爱情经历，不知他在处女作《张洁爱情观念变化》中谈论爱情是不是一次奢侈的精神漫游。实际生活中的胡河清以完全绝望和不屑的态度看待异性之爱，文章中的胡河清则忘情地歌唱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这何尝不是一种渴望，胡河清要求着文学作品要有来自人生深处的“苦乐兼具的激情”。他的激情来自于“无”，来自于“空”，正是那片无边的空白让他用激昂的文字去缅想爱情。胡河清认为“佛学的个人解脱是以对爱情的彻底否定为代价的”^①。他本人则非佛家信徒，他的拒绝与渴望的悖逆使他不再问情于人间，而是在文字间寻求解脱。可是，“呼唤的人和被呼唤的人很少能互相应答”。

还有，胡河清的日常生活也是他一再失落的原因吧？作为教师的胡河清不能仅靠学识和风度就能引起讲台下偷听流行歌曲的学生哪怕一展眉的关注。这种情形鲁迅先生在厦门大学不也遇到过吗？在给许广平的信中，他说：“我对他们（指学生）不大敢有希望，我觉得特出者很少，或者竟没有。但我做事还是要做的，希望全在未见面的人们……”^②鲁迅的态度让人觉得他好像是一位不负责任的教师，却正是他刚柔相济的特色所在。他还是要做事，并寄希望于“未见面的人们”。胡河清一定失望了，他一定不能容忍这种智慧与浅薄的反差。是啊，“呼唤的人

① 胡河清：《张洁爱情观念的变化》，《胡河清文存》，第45页。

② 鲁迅：《两地书》，《鲁迅全集》第1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12页。